

兖州区2022年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 项目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评 价 机 构： 北京中诺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年10月

目 录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1
(三) 项目预算	2
(四) 项目组织管理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一) 项目长期绩效目标	3
(二)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3
三、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评价目的	3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4
(三) 评价依据	4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5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六) 评价人员组成	8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四、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一)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10
(二) 非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11
(三) 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11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9
六、取得的成效	20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一) 特勤人员无考勤，对其在岗情况无法约束	21
(二) 特勤人员无明确岗位职责	21
八、有关建议	22
(一) 对特勤人员制定考勤	22
(二) 明确特勤人员岗位职责	22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
附件 1.绩效评价得分表	24
附件 2.问题清单	29
附件 3.调查分析报告	30

摘 要

为全面落实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受兖州区财政局委托，北京中诺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于2023年7月底至2023年10月31日组织实施兖州区2022年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本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城市建设管理的标准越来越高、任务越来越重，2022年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原定编制为138人，实际在编仅有105人，而且老龄化严重，现有队伍难以满足城市管理的需求，五城联创、全国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迫在眉睫，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势在必行。特需招聘辅助执法人员，充实城管队伍，使城市管理工作更加精细化、常态化。

本项目主管部门及具体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项目总预算597.41万元，所需资金来自于区级财政预算资金，到位资金537.93万元，支付资金537.93万元。

二、评价结论和分析

经综合评价，兖州区2022年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的绩效评分结果为88.53分。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90-100分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0-59分为差)，该项目评分等级为“良”，成效显著。

其中：决策类指标满分12分，得分11分，得分率为91.67%；过程类指标满分22分，得分19.7，得分率为89.55%；产出类指标满分36分，得分34.52分，得分率为95.89%；效益类指标满分30分，得分23.31分，得分率为77.70%。

三、取得的成效

市容面貌持续提升。清理取缔店外经营、占道经营4680处；劝离、劝导、纠正违停非机动车18630次；共现场踏勘、审批门头店招173件，市政设施建设38件，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许可证21件，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13件；拆除非交通性指示牌11处，整治过时标语130余处，整治各类破旧广告40余处，排查具有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31处，共拆除各类户外广告367处，面积共计16563平方米，共设置公益性广告画面20余块，面积达3300平方米。

城市运行平台管理全面铺开。一是每月平均向市局上报一万余个城市管理案件，并逐渐纳入了智慧路灯、智慧环卫系统，2022年1月份接入了GIS污水雨水管理系统；二是与区综治平台实施对接，完成人员、资源共享任务。实现问题发现和统一派遣、调度、处理；三是完成城区6大类1万多个窨井盖权属确认工作；四是配合通信部门完成第一批5G基站建设任务617处，名列全市前茅。

四、存在的问题

一是特勤人员无考勤，对其在岗情况无法约束。未对特勤人员按时进行考勤，且在岗人员可以换班轮休，综合执法局仅对其偶尔进行集中点名考勤，无法确定是否每日在岗，无法确定在岗时间。

二是特勤人员无明确岗位职责。根据现场了解，综合执法局未对特勤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因特勤人员和正式在编人员统一管理，即没有单独列示特勤人员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

五、有关建议

一是对特勤人员制定考勤。建议加强对特勤人员的考勤管理，可对特勤人员进行上下班打卡监督，加强考勤管理,维护工作秩序,提高工作效率。

二是明确特勤人员岗位职责。建议根据综合执法的工作内容，将在编人员和特勤人员的工作内容进行明确划分，进一步明确特勤人员的岗位职责，对其进行单独管理，单独验收岗位工作成果，不应与在编人员混乱管理，区分责任，明确职责。

正文

为全面落实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0号)等文件要求，受兖州区财政局委托，北京中诺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于2023年7月底至2023年10月31日组织实施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本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随着兖州区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城市建设管理的标准越来越高、任务越来越重，原定编制为138人，实际在编仅有105人，而且老龄化严重，现有队伍难以满足城市管理的需求，五城联创、全国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迫在眉睫，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势在必行。特需招聘辅助执法人员，充实城管队伍，使城市管理工作更加精细化、常态化。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实施内容是使用专项资金支付特勤人员工资、保险等费用。由办公室、人事科根据项目计划和实施方案，具体组

织项目实施。财务科按照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付款等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

（三）项目预算

项目总预算 597.41 万元，所需资金来自于区级财政预算资金。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位资金 537.9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0.04%。截止到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节点，共支付资金 537.9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为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项目管理组织架构

济宁市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项目推进小组，分管领导任组长，小组成员包括办公室、业务科室、财务科室。

3.项目实施流程

（1）资金筹措

为推动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工作扎实开展，财政局批复预算资金 597.41 万元。

（2）资金发放

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 2022 年发放特勤人员工资 537.9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长期绩效目标

随着我区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城市建设管理的标准越来越高、任务越来越重，现有的城管队伍难以满足城市管理的需求，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势在必行。招聘人员待遇每人每月工资 2500 元（含社保个人缴纳部分），绩效工资 200 元，单位缴纳五险费用（含养老保险、劳动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按当年度基数交纳），就业中心收取每人每月劳务费 50 元。劳务派遣人员在合同有效期内对我区各路段市容市貌进行整顿，确保市容市貌干净、整洁、规范、有序。

（二）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通过保障全区 130 名特勤人员薪酬工资及社保，保障兖州城区城市管理有序开展，提升城市管理工作水平。

（2）通过向济宁市兖州区端信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特勤人员相关费用，提升对特勤人员的管理效率。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揭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提出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绩效评价结果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特勤人员工资项目。

2、评价范围：采用非现场评价与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效益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三）评价依据

1.相关政策、规章、文件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修正）；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4）《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5）《中共济宁市委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 号）；

（6）《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济宁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济政办字〔2019〕56 号）；

（7）《济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 号）；

(8) 《济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11号);

(9) 《济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济财绩〔2021〕5号);

(10) 《中共济宁市兖州区委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兖发〔2020〕14号);

(11) 《兖州区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兖财采〔2023〕2号)。

2.项目前期资料

(1) 项目方案;

(2) 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

(3) 项目验收文件;

(4) 项目预算资金申请、批复及下达文件

(5) 会计报表、账簿及凭证;

(6) 自评报告、自评表等评价时段内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 绩效相关原则。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 公开透明原则。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 激励约束原则。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5)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7)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评价方法

严格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四个关键原则，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项目现场、数据分析复核、组织开展座谈或问卷调查等方法。

(1) 比较分析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价、服务对象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法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评价组以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为原则，根据绩效评价政策要求，结合项目实际，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指标的确定突出了以下几个特点：一是充分考虑评价对象处于不同实施阶段指标权重的差异性。二是突出“问题意识”，对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通过指标和标准予以体现。三是针对差异情况，集思广益找出关键性的个性指标。四是互相印证“自评报告”和“座谈访谈”的结果，尽可能取得相对真实的调查数据。五是体现指标的预测性、前瞻性。六是指标的设定要便于取证。

2. 指标体系

此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数据来源、证据收集方式组成，其中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2 个、三级指标 20 个。评价满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过程 22 分、项目产出 36 分、项目效益 30 分。

3.绩效级次

评价结果包括评分和评级，分为四个等级：

- 1) 90（含）-100 分为“优”；
- 2) 80（含）-90 分为“良”；
- 3) 60（含）-80 分为“中”；
- 4) 60 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六）评价人员组成

此次评价组由事务所工作人员组成，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并参与过类似的绩效评价工作。项目评价人员见表 1：

表 1.项目评价人员列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或职称	项目组分工
1	曹军辉	男	项目负责人/注册咨询工程师	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监督与控制，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2	赵静	女	注册会计师	项目财务资金管理、账务审核
3	王玥涵	女	项目经理/会计师	项目资料收集、报告撰写
4	王亚	女	项目成员/会计师	项目过程管理、效益指标评价
5	马帅帅	男	项目成员/分析师	评价辅助工作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工作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0 日，主要包括前期准备、非现场与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评价报告四个阶段。各阶段工作进度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8 月 1 日-8 月 10 日）

第一步，成立评价组，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充分考虑到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必须满足评价工作需要。

第二步，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评价组搜集并分析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以及项目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第三步，制定完善实施方案，就评价背景、评价思路、评价对象和内容、评价方法和进度安排等制定初步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报委托方审核，并依据委托方提出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

2.非现场与现场评价阶段（8 月 11 日-8 月 31 日）

第一步，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召开进场会。由项目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对项目进行总体介绍，主要包括项目目标设定、完成程度、业务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及效益等情况介绍，就资料清单内容进行沟通。

第二步，采取勘察、问询、座谈、复核等多种方式，结合

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对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在这一阶段，评价组按照计划对项目开展现场调查，评价分为内业资料检查和现场实地调研两部分。

3.综合分析阶段（9月1日-9月15日）

第一步，在与项目实施单位沟通过程中，进一步研究完善指标体系、实施方案，尽量使其公允并具备可操作性。

第二步，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信息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第三步，根据评价记录，找出项目亮点和存在的问题。

第四步，对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绩效情况进行评价组综合评议，并独立打分，汇总分析后，做出综合性评判。

4.撰写评价报告阶段（9月16日-10月10日）

第一步，在对项目的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的基础上，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第二步，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性建议和改进措施，连同报告初稿报送委托方，并根据委托方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报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经综合评价，兖州区2022年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的绩效评分结果为88.53分，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90-100分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0-59分为差)，该项目评分等级为“良”，成效显著。

其中：决策类指标满分12分，得分11分，得分率为91.67%；过程类指标满分22分，得分19.7，得分率为89.55%；产出类指标满分36分，得分34.52分，得分率为95.89%；效益类指标满分30分，得分23.31分，得分率为77.70%。项目评分情况见表2。

表2.项目评分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扣分	得分
决策（12分）	12	-1	11
过程（22分）	22	-2.3	19.7
产出（36分）	36	-1.48	34.52
效益（30分）	30	-6.69	23.31
合计	100	-11.37	88.53

（二）非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在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积极配合下，评价组按照实施方案对项目立项、管理、产出证明文件等进行查阅，对会计凭证资料、资金支付文件等进行检查。经检查，项目立项程序齐全，管理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相关凭证资料基本符合规定。

（三）现场评价总体情况分析

评价组通过访谈、查看、调研等方法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了全面了解及现场分析。现场评价工作顺利完成，

取得了比较全面的第一手资料，为后期的资料汇总、报告撰写等工作做好了充分准备。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12 分，项目得分 11 分，得分率 91.67%。

1.项目立项

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项目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详情见表 3。

表 3.项目立项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合计	4	4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项目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本项目根据济宁市充州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3 次、济宁市充州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充政纪〔2015〕5 号等政策文件以及部门职责进行立项，属于部门常规性工作，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项目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项目申请和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前期工作完善，项目编制预算申请并经过批复同意，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项目得分 3 分，得分率 75%。详情见表 4。

表 4.绩效目标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50%
合计	4	3	75%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项目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项目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指标对应的三级指标设置不明确，时效指标不应该用数量进行衡量，而是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该指标。因此本项扣 1 分，得分为 1 分。

3.资金投入

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项目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详情见表 5。

表 5.资金投入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合计	4	3	100%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项目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标准明确、与年度目标相符合。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项目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资金的分配有测算依据，经过党组会议讨论，与实际情况相符合。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22 分，项目得分 19.7 分，得分率 89.55%。

1.资金管理

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项目得分 11.7 分，得分率 97.5%。

详情见表 6。

表 6.资金管理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3	2.7	90%
预算执行率	3	3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资金拨付合规性	3	3	100%
合计	12	11.7	97.5%

(1) 资金到位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项目得分 2.7 分，得分率 90%。

2022 年实际到位资金 537.9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0.04%，扣 0.3 分，本项得 2.7 分。

(2) 预算执行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项目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022 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得 3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项目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经检查项目单位会计凭证、账簿、会议纪要等资料，资金使用合规，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问题。

(4) 资金拨付合规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项目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经检查项目单位会计凭证、账簿、合同等资料以及现场评价收集资料，项目资金拨付合规。

2.组织实施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8 分，得分率 80%。详情见表 7。

表 7.组织实施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1	33.33%
成本控制有效性	4	4	100%
合计	10	8	80%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项目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了项目推进小组，制定了《辅助执法人员管理规定》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项目得分 1 分，得分率 33.33%。

经检查，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未对特勤人员按时进行考勤，且在岗人员可以换班轮休，综合执法局仅对其偶尔进行集中点名考勤，无法确定是否每日在岗，无法确定在岗时间。以上问题反映部分特勤人员未有效执行管理制度，本项扣 2 分，得分 1 分。

（3）成本控制有效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项目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总预算金额 597.41 万元，支付了 537.93 万元，成本控制有效，未超过预算资金。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36 分，项目得分 34.52 分，得分率 95.89%。

1.产出数量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9.18 分，得分率 91.80%。

详情见表 8。

表 8.产出数量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	10	9.18	91.80%
合计	10	9.18	91.80%

实际完成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9.18 分，得分率 91.80%。

因区综合执法局未对特勤人员单独制定管理体系以及工作计划，2022 年目标申报表设定不合理，本绩效评价小组根据 2022 年工作总结以及 2022 年、2021 年实际工作完成情况，将该指标划分为“特勤人员人数、清理占道经营次数、纠正违停非机动车起数、拆除临时违法广告数量”，因结合 2022 年疫情封控等原因，2022 年特勤人员数量 ≥ 130 人，达到数量得满分 2.5 分，否则不得分；2022 年清理占道经营次数 ≥ 5400 次，小于 3240 次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满分 2.5 分；2022 年纠正违停非机动车起数 ≥ 14900 起，小于 8940 起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满分 2.5 分；2022 年拆除临时违法广告数量 ≥ 456 处，小于 274 处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满分 2.5 分”，本项目中 2022 年特勤人员数量 130 人，实际完成率 100%，得 2.5 分；2022 年清理占道经营次数 4680 次，实际完成率 86.67%，得 2.17 分；2022 年纠正违停非机动车起数 18630 起，超过 14900 起，得 2.5 分，2022 年拆除临时违法广告数量 367 处，实际完成率 80.48%，得 2.01 分，综合以上，实际完成率 91.80%，按比例可扣分 0.82 分，得分 9.18 分。

2.产出质量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详情见表 9。

表 9.产出质量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质量达标率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质量达标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项目相关验收报告、评价报告等文件。

3.产出时效

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项目得分 7.34 分，得分率 91.80%。详情见表 10。

表 10.产出时效评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及时率	8	7.34	91.80%
合计	8	7.34	91.80%

(1) 产出及时率

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项目得分 7.34 分，得分率 91.80%。

本项目 2022 年实际完成率为 91.80%，即产出及时率为 91.80%，该项目 8.20%未及时产出，按照比例扣分 0.66 分，得分 7.34 分。

4.产出成本

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项目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详情见表 11。

表 11.产出成本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成本节约率	8	8	100%
合计	8	8	100%

成本节约率

该三级指标满分 8 分，项目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项目总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 597.41 万元，成本节约率大于 0。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项目得分 23.31 分，得分率 77.70%。

1.社会效益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7.31 分，得分率 73.10%。

详情见表 12。

表 12.社会效益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提升市容市貌	10	7.31	73.10%
合计	10	7.31	73.10%

提升市容市貌

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7.31 分，得分率 73.10%。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73.10%的居民对特勤人员所做的工作对市容市貌影响程度感到满意。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7.31 分。

2. 可持续影响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00%。
详情见表 13。

表 13. 可持续影响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维持市容市貌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维持市容市貌

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实地调研结果，市容市貌维持的较好，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10 分。

3. 满意度

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项目得分 6 分，得分率 60.00%。
详情见表 14。

表 14. 满意度评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6	60.00%
合计	10	6	60.00%

受益对象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项目满意度为 77.46%，得分为 6 分。

六、取得的成效

1. 市容面貌持续提升。清理取缔店外经营、占道经营 4680 处；劝离、劝导、纠正违停非机动车 18630 次；共现场踏勘、审

批门头店招 173 件，市政设施建设 38 件，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许可证 21 件，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 13 件；拆除非交通性指示牌 11 处，整治过时标语 130 余处，整治各类破旧广告 40 余处，排查具有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 31 处，共拆除各类户外广告 367 处，面积共计 16563 平方米，共设置公益性广告画面 20 余块，面积达 3300 平方米。

2.城市管理运行平台全面铺开。现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能化运行平台正常运行，一是每月平均向市局上报一万余个城市管理案件，并逐渐纳入了智慧路灯、智慧环卫系统，2022 年 1 月份接入了 GIS 污水雨水管理系统；二是与区综治平台实施对接，完成人员、资源共享任务。实现问题发现和统一派遣、调度、处理；三是完成城区 6 大类 1 万多个窨井盖权属确认工作；四是配合通信部门完成第一批 5G 基站建设任务 617 处，名列全市前茅。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特勤人员无考勤，对其在岗情况无法约束

未对特勤人员按时进行考勤，且在岗人员可以换班轮休，综合执法局仅对其偶尔进行集中点名考勤，无法确定是否每日在岗，无法确定在岗时间。

（二）特勤人员无明确岗位职责

根据现场了解，综合执法局未对特勤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因特勤人员和正式在编人员统一管理，即没有单独列示特勤人员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

八、有关建议

（一）对特勤人员制定考勤

加强对特勤人员的考勤管理，可对特勤人员进行一天多次打卡监督，例如：如果迟到或早退时间超过一小时，将被视为缺勤，并扣除相应的工资；如果连续缺勤三天或一年内累计缺勤三天，将面临被辞退的风险，如果特勤人员需要请假，必须提前通知并获得批准，否则将被视为缺勤等考勤制度。综上所述，应加强考勤管理,维护工作秩序,提高工作效率。

（二）明确特勤人员岗位职责

应根据综合执法的工作内容，将在编人员和特勤人员的工作内容进行明确划分，进一步明确特勤人员的岗位职责，对其进行单独管理，单独验收岗位工作成果，不应与在编人员混乱管理，区分责任，明确职责。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组评价人员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2.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评估结果相关的条件及说明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3.报告中项目相关的制度文件、报表由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其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4.本次满意度评价采用调查问卷和电话调查的方式进行，由调查对象根据个人感受填写和反馈，具有很强的主观性。由于上述因素的存在，本次绩效评价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

附件：1.绩效评价得分表

2.问题清单

3.调查分析报告

附件1.绩效评价得分表

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数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2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2.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3.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4.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分值。	0	2		政策文件及相关批复	桌面研究、现场核查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申请、立项程序合规、资料齐全得1分;未延时申报并及时获得批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0	2		相关规划、法规、政策、部门职责	桌面研究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目标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责、年度计划得2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5分。	0	2		绩效目标申报表	桌面研究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明确具体,可以量化予以体现,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扣0.5分。	1	1	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指标对应的三级指标设置不明确,时效指标不应该用数量进行衡量,而是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该指标。因此本项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数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无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预算编制有依据、明确标准、与年度目标相符合,得2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5分。	0	2		项目预算及编制依据资料	桌面研究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情况符合,得2分;否则不得分。	0	2			
过程 (22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3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	0.3	2.7	2022年实际到位资金537.9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0.04%,扣0.3分。	资金到位凭证	现场核查
		预算执行率(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3分。 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数/实际到位数)×100%。	0	3		资金支付凭证	现场核查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支出依据不合规的,发现1处扣1分;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3分。	0	3		资金支付凭证	现场核查
	资金拨付合规性(3分)	对项目资金拨付手续、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拨付手续不够规范、进度不符合规定,发现1处扣1分。	0	3		资金支付凭证	现场核查	
	组织	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	项目单位根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项目管理办	0	3		财务管理制度	桌面研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数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实施 (10分)	健全性(3分)	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法、实施细则，内容完整合理，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完整的，扣1分，扣完为止				及业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3分，否则，发现1处违规扣1分，扣完为止。	2	1	经检查，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未对特勤人员按时进行考勤，且在岗人员可以换班轮休，综合执法局仅对其偶尔进行集中点名考勤，无法确定是否每日在岗，无法确定在岗时间。以上问题反映部分特勤人员未有效执行管理制度，本项扣2分。	相关规划、法规、政策、部门职责	桌面研究
		成本控制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成本是否有标准可依，是否按标准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支出和控制情况。	项目实施成本有明确的标准，得2分，否则不得分；成本支出按照标准严格执行，得2分，如发现未严格按照标准执行，酌情扣分。	0	4		相关成本支出标准、资金支付凭证	现场核查
产出 (36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依据2022年工作总结，2020、2021年实际工作完成情况对项目2022年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0分，实际完成率超过95%，得满分；低于95%，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10分，指标得分不超过10分。	0.82	9.18	本项目全年清理占道经营次数4680次，实际完成率86.67%，扣0.33分；全年拆除临时违法广告数量367处，实际完成率80.48%，扣0.49分，合计扣0.82分。	完成率证明文件	现场核查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质量达标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0分。质量达标率目标任务为100%。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10分，指标得分不超过10分。	0	10		相关验收报告，评价报	现场核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数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分)							告, 资金支出凭证等	
	产出时效 (8分)	产出及时率 (8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分值 8 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早于 12 月 31 日, 本项得 8 分; 实际完成时间晚于 12 月 31 日, 按照完工率进行得分。	0.66	7.34	本项目 2022 年实际完成率为 91.80%, 即产出及时率为 91.80%, 该项目 8.20%未及时产出, 按照比例扣分 0.66 分。	实际进度、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工作计划表	现场核查
	产出成本 (8分)	成本节约率 (8分)	对照绩效目标, 对项目成本进行评价【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该项分值 8 分。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 0 时, 本项得 8 分; 成本节约率小于 0 时本项不得分。	0	8		资金支付凭证	现场核查
效益 (30)	社会效益 (10分)	提升市容市貌 (10分)	评价特勤人员所做工作对市容市貌影响程度。	该项分值 10 分。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得 10 分; 满意度 90%以下按比例得分, 满意度 60%以下不得分。	2.69	7.31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73.06%的居民对特勤人员所做的工作对市容市貌影响程度感到满意。根据评分标准, 本项得 7.31 分, 扣 2.69 分。	走访调查与统计资料	桌面研究、现场核查
	可持续影响 (10分)	维持市容市貌 (10分)	市容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持续。	根据现场调研情况, 市容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持续率达到 90%以上得 10 分; 优良率小于 90%大于等于 75%, 得 6 分; 优良率小于 75%大于等于 60%, 得 4 分; 优良率小于 60%, 不得分。	0	10		走访调查与统计资料	桌面研究、现场核查
	满意度 (10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和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得 10 分; 满意度 80%-90%, 得 8 分 (含 80%); 满意度 70%-80% 得 6 分 (含 70%); 满意度 60%-70%得 6 分	4	6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 项目满意度为 77.46%, 得分为 6 分, 扣 4 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调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扣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数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			(含 60%) 得 4 分; 满意度低于 60%, 本项不得分。					
合计					11.47	88.53			

附件2.问题清单

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项目责任单位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022年实际到位资金537.9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0.04%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未对特勤人员按时进行考勤，且在岗人员可以换班轮休，综合行政执法局仅对其偶尔进行集中点名考勤，无法确定是否每日在岗，无法确定在岗时间。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	根据现场了解，综合行政执法局未对特勤人员明确岗位职责，因特勤人员和正式在编人员统一管理，即没有单独列示特勤人员工作内容及岗位职责。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备 注：			

附件3.调查分析报告

兖州区 2022 年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项目 社会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为更好地了解兖州区 2022 年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特勤人员工资相关政策的具体落实情况以及产生的效果，评价组向兖州区部分居民发放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 245 份。对项目整体满意和非常满意的居民 190 家，占有效问卷总数的 77.46%。大部分居民群众对特勤人员的工作效果比较满意，但也存在部分居民认为特勤人员的工作成效不显著，希望有针对性地增加培训学习。详细情况见以下分析。

（1）您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素质性（涉及举止、着装、言语等）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52.24%，选满意的比例为 20.00%，选一般的比例为 20.00%，不满意的比例为 5.71%，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2.04%。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素质性感到满意，建议继续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素质性，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2）您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文明性(涉及是否暴力执法，一刀切等)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62.86%，选满意的比例为 21.22%，选一般的比例为 7.35%，不

满意的比例为 7.76%，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0.82%。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文明性感到满意，建议应该继续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文明性，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3) 您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公正性（涉及执法过程公开性，合法性等）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48.57%，选满意的比例为 28.16%，选一般的比例为 13.47%，不满意的比例为 6.12%，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3.67%。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公正性感到满意，建议应该继续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公正性，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4) 请问您对兖州区的综合治安满意吗？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53.06%，选满意的比例为 24.49%，选一般的比例为 12.24%，不满意的比例为 7.76%，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2.45%。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的综合治安感到满意，建议应该加强对兖州区的治安管理，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5) 在日常生活中，您是否接受过关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相关普法宣传？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接受过的比例为 87.76%，选没有接受过的比例为 12.24%。大多数居民接受过关

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相关普法宣传，建议应该继续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相关普法宣传，让更多居民进行熟悉和学习。

（6）您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的投诉回复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49.80%，选满意的比例为 26.53%，选一般的比例为 15.92%，不满意的比例为 5.71%，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2.04%。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的投诉回复感到满意，建议应该加强对投诉回复的效率，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7）您对我县城市市容秩序治理工作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50.20%，选满意的比例为 22.86%，选一般的比例为 20.00%，不满意的比例为 4.90%，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2.04%。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城市市容秩序治理工作感到满意，建议应该加强对市容秩序的治理工作，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8）您对兖州区开展的违法占路经营及违建整治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效果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56.73%，选满意的比例为 20.41%，选一般的比例为 11.84%，不满意的比例为 7.76%，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3.27%。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开展的违法占路经营及违建整治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

工作效果感到满意，建议应该继续加强对兖州区违法占路经营及违建整治的工作，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9) 您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的依法行政、廉政工作是否满意？

在 245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的比例为 47.76%，选满意的比例为 24.49%，选一般的比例为 18.78%，不满意的比例为 6.94%，非常不满意的比例是 2.04%。大多数居民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的依法行政、廉政工作感到满意，建议兖州区综合执法在工作中应该更加严格的依法行政、廉政工作，让更多居民感到满意。

附件 3-1:

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特勤人员工资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

1. 您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素质性(涉及举止、着装、言语等)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28	52.24%
满意	49	20%
一般	49	20%
不满意	14	5.71%
非常不满意	5	2.0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2.您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文明性(涉及是否暴力执法，一刀切等)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54	62.86%
满意	52	21.22%
一般	18	7.35%
不满意	19	7.76%
非常不满意	2	0.8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3.您对兖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的公正性（涉及执法过程公开性，合法性等）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9	48.57%
满意	69	28.16%
一般	33	13.47%
不满意	15	6.12%
非常不满意	9	3.6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4. 请问您对兖州区的综合治安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30	53.06%
满意	60	24.49%
一般	30	12.24%
不满意	19	7.76%
非常不满意	6	2.45%

选项	小计	比例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5.在日常生活中，您是否接受过关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相关普法宣传？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接受过	215	87.76%
没有接受过	30	12.2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6.您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的投诉回复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22	49.8%
满意	65	26.53%
一般	39	15.92%
不满意	14	5.71%
非常不满意	5	2.0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7.您对我县城市市容秩序治理工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23	50.2%
满意	56	22.86%
一般	49	20%
不满意	12	4.9%
非常不满意	5	2.0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8.您对兖州区开展的违法占路经营及违建整治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效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39	56.73%
满意	50	20.41%
一般	29	11.84%
不满意	19	7.76%
非常不满意	8	3.2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9.您对兖州区综合行政执法的依法行政、廉政工作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17	47.76%
满意	60	24.49%
一般	46	18.78%
不满意	17	6.94%
非常不满意	5	2.0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5	